

证券代码:603989 证券简称:文华集团 公告编号:2022-077
转债代码:113504 转债简称:文华转债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2年4月28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有效期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出具了同意上述议案的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02-04日、2022-03-01及2022-03-02号公告。

2022年8月17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发行的理财产品人民币1,5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70)。公告已于2022年11月24日取得理财产品。

上述理财产品实际投资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收益金额(万元)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固定收益14天定期型理财产品	2,500.00	0.1%/2.3%/5.2%	34.65

注:上述个别数据可能存在尾差,系计算时因舍五入造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风险控制措施落到实处,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本次公司选择的产品为不超过十二个月的保本理财产品。在理财产品到期,公司将与产品发行方保持紧密联系,跟踪资金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监督,保证资金安全。

三、对公司的影响
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保证公司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公司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公司将持续关注理财产品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进一步提升经营业绩,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688553 证券简称:汇宇制药 公告编号:2022-067

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数量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湖州意诺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湖州意诺特”)持有公司股份18,397,86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3433%。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取得的股份,已于2022年10月26日起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2年11月18日,公司披露了《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4),股东湖州意诺特拟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股份合计不超过12.708,000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3.00%。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4,72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2.24%,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通过集合竞价的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4,23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日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35个自然月内实施。减持价格按市场成交价确定。

今日,公司披露了湖州意诺特减持进展情况公告。截至2022年11月26日,湖州意诺特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的方式已累计减持了9,246,1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833%。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数量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减持计划基本情况

姓名	股份来源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来源
湖州意诺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首次公开发行	18,397,866	4.343%	0
湖州意诺特	首次公开发行	18,397,866	4.343%	0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1.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其他原因: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过半

证券代码:002141 证券简称:贤丰控股 公告编号:2022-073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冻结事项为以前期间股票轮候冻结的继续冻结,而非新增轮候冻结所致。目前,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等经营活动一切正常,未受到相关冻结事项的影响,不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被限制证券交易的情形。

一、股东股份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控股股东贤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贤丰集团”)所持公司股份存在轮候冻结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1. 股东股份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冻结的股数(股)	占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轮候冻结起始日期	轮候期限	轮候机关	原因
贤丰集团	是	3,972,288	2.60%	0.87%	2022-11-22	36个月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以前期间轮候冻结未解除冻结

2. 截至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

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股数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贤丰集团	159,162,000	14.07%	159,162,000	100%	14.07%
王东祥	296,368,047	26.03%	296,368,047	100%	26.03%
合计	455,530,047	40.06%	454,530,047	100%	40.06%

贤丰集团及广东贤丰控股有限公司(简称“广东贤丰”)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冻结的数量,占贤丰集团及广东贤丰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较公司于2019年4月17日被冻结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

证券代码:002636 证券简称:亿利达 公告编号:2022-161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原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股东上海牧鑫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牧鑫兴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4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公司原持股5%以上股东上海牧鑫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牧鑫兴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牧鑫兴3号”)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35个自然月内(即2022年10月26日—2022年11月26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25,000,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牧鑫兴3号持有公司股份18,397,86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3433%。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取得的股份,已于2022年10月26日起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2022年10月1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减持股份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减持时间过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公司原持股5%以上股东牧鑫兴3号于2022年9月16日至2022年9月21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出售所持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661,1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939777%。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牧鑫兴3号持有公司股份24,601,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3.4477%。

近日,公司收到牧鑫兴3号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牧鑫兴3号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根据《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牧鑫兴3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公告如下:

一、减持减持情况
1. 股东减持情况

证券代码:002010 证券简称:传化智联 公告编号:2022-059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1月20日通过邮件及电话方式向各董事发出,会议于2022年11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

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浙江浙经律师事务所、上海信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就该议案分别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和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浙江浙经律师事务所、上海信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就该议案分别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和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董事朱江女士作为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关联方,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浙江浙经律师事务所、上海信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就该议案分别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和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6日披露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6日披露的《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010 证券简称:传化智联 公告编号:2022-060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1月20日通过邮件及电话方式向各监事发出,会议于2022年11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

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相关规定,由于公司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梅松、孙炳等9人离职或不能担任工作岗位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需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监事会对回购注销数量及涉及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同意回购注销上述9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79,500万股限制性股票。上述回购注销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25名,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388.40万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280,264.9508万股的0.50%。本次解除限售符合《管理办法》及《公司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010 证券简称:传化智联 公告编号:2022-061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1月20日通过邮件及电话方式向各监事发出,会议于2022年11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

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相关规定,由于公司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梅松、孙炳等9人离职或不能担任工作岗位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需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监事会对回购注销数量及涉及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同意回购注销上述9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79,500万股限制性股票。上述回购注销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25名,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388.40万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280,264.9508万股的0.50%。本次解除限售符合《管理办法》及《公司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010 证券简称:传化智联 公告编号:2022-062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1月20日通过邮件及电话方式向各监事发出,会议于2022年11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

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相关规定,由于公司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梅松、孙炳等9人离职或不能担任工作岗位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需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监事会对回购注销数量及涉及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同意回购注销上述9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79,500万股限制性股票。上述回购注销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25名,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388.40万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280,264.9508万股的0.50%。本次解除限售符合《管理办法》及《公司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010 证券简称:传化智联 公告编号:2022-063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6日披露的《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及巨潮资讯网《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3)。

2022年11月24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10,00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并及时通知了独立财务顾问及主办人。

特此公告。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010 证券简称:传化智联 公告编号:2022-063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6日披露的《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及巨潮资讯网《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3)。

2022年11月24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10,00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并及时通知了独立财务顾问及主办人。

特此公告。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26日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即将届满且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

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即将届满且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